

合同编号: LA2025-W-10



8

# 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固阳县中建石油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 方

乙 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固阳县中建石油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固阳县下湿壕乡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3804716636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固阳支行

帐号：15050110591100000741

行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  
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034713557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银河广场支行

帐号：0603011809224580227

行号：102192001188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15.5.30